

深圳歌力思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歌力思服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临时会议于2026年8月12日上午10:30在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天安社区泰然四路泰然立城大厦B座12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及相关材料已于2026年8月7日以书面、电子邮件、电话等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到董事8名，实到8名。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夏国新先生主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并变更法定代表人的议案》

同意公司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修订，并在《公司章程》修订生效后，将法定代表人变更为总经理王笃森先生，并提请股东会授权管理层或者相关人员办理后续相应的工商变更登记及备案手续，授权有效期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次相关工商变更登记及章程备案办理完毕之日止。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相关报告。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

（二）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6 年度的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提请公司股东会审议。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具体审计要求和审计范围协商确定最终的审计费用。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通过。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审议通过本议案。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相关报告。

（三）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相关报告。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

特此公告。

深圳歌力思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13 日